

证券代码：831589 证券简称：吉福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蒋春燕、王玉蓉、许凯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蒋春燕，女，1976 年 3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 年 4 月至 2007 年 12 月南京大学商学院讲师。2007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2 月南京大学商学院副教授。2012 年-2015 年南京大学商学院国际化推进办公室主任。2011 年 12 月至今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人力资源管理系副主任。

王玉蓉，女，1964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7 年 8 月至 1993 年 11 月农业部农经学院助教讲师；1993 年 11 月至 1995 年 12 月华南农业大学讲师；1995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华南农业大学副教授、会计系主任；2005 年 1 月华南农业大学教授。

许凯，男，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1 月于中国科学院广州化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重点实验室学术秘书；1991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于中国科学院广州化学研究所科技处副处长、处长；2002 年 3 月至今于中国科学院广州化学研究所研究员、实验室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蒋春燕、王玉蓉、许凯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蒋春燕	3	3	0	0	否	3
王玉蓉	3	3	0	0	否	3
许凯	3	3	0	0	否	3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蒋春燕、王玉蓉、许凯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3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4 月 2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4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一、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五、关于更正 2020 年、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8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年，我们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站在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角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推动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新的一年，我们将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一如既往地认真、勤勉、依法依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之间的沟通、交流与合作，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蒋春燕、王玉蓉、许凯

2024年4月26日